

加強投資策略性製造業第二期推動計畫

適用對象 | 國內依法登記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

服務內容 |

投資範疇

依行政院推動經濟體質強化措施，聚焦五大信賴產業、六大核心戰略產業等，鼓勵民間共同投資，達成政策目標



投資原則



投資金額

- 單一公司政府投資**上限為新臺幣一億元整**



公股規範

- 合計官股股權比率以**不超過該公司實收資本額49%為限**
- 專戶**不得擔任**公司**股權持有者**



配投比例

- 創投與專戶至少以相同金額(**1:1**)共同投資
- 屬**當年度重點扶植產業**(如五大信賴產業、健康臺灣、六大核心戰略產業)，得以1:3(創投:專戶)共同投資

推動作法



步驟一：諮詢診斷
建立公司基金資料，透過初步訪談以評估企業需求



步驟二：募資輔導
提供客製化募資前輔導，協作完善營運計畫與簡報



步驟三：精準媒合
舉辦媒合會或安排一對一洽談，連結潛在投資人



步驟四：追蹤轉介
持續追蹤媒合成果，並依投資人意見提供後續協作

聯絡資訊 | 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

謝小姐

02-27041077 #24

